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石义民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8 月 5 日通过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本次董事会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 4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关联董事石扬、石义民、程迪尔已回避表决。

通过参与设立合资公司，旨在合资公司未来作为私募基金管理人，深化公司与政府产业引导基金及社会资本的投资合作，充分发挥和利用各方的优势和渠道资源，有助于公司产业经营与资本运营达到有机高效整合，促进企业长远发展。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请详见 2022 年 8 月 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2 年 8 月 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八日